

##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或“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执业证书序号：NO 0011869，已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

容诚具有多年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表现出了良好的职业操守，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股东的利益。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任容诚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其审计业务范围包含对公司的财务审计等，审计费用将根据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届时由双方协商确定具体报酬。2022 年度公司给予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年度审计报酬共计 125.80 万元。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

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72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267 人，其中 65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1 年度收入总额为 233,952.72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20,837.6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94,730.69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321 家上市公司 2021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36,988.75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24 家。

##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 1 次，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纪律处分各 1 次；2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2 次。

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支彩琴女士，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8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王传文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从2009年8月起一直从事审计工作，曾为多家上市公司、IPO企业、新三板挂牌企业提供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各项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张伟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从2009年7月起一直从事审计工作，曾为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IPO企业、新三板挂牌企业提供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各项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质量复核人：钟乐女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从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3年开始从事项目质量控制复核，拥有多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

###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支彩琴、签字注册会计师王传文、签字注册会计师张伟、项目质量复核人钟乐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容诚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和丰富的执业经验，对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财务状况较为熟悉，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严格遵守中国注册

会计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恪守职业道德，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工作认真严谨，具有良好的职业精神和较强的专业水平，较好的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工作认真严谨，有良好的职业精神和较强的专业水平，较好的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8 日